

辽宁省电力工程协会

缴纳会费通知书

各相关会员单位：

欢迎加入辽宁省电力工程协会！根据《辽宁省电力工程协会章程》中会费收取的有关规定，请各相关会员单位接到缴费通知后，请在5个工作日内办理缴纳会费手续。

一、会费标准

- 会长单位每年缴纳人民币 100000 元；
- 副会长单位每年缴纳人民币 30000 元；
- 常务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人民币 20000 元；
- 理事单位每年缴纳人民币 10000 元；
- 会员单位每年缴纳人民币 5000 元。

二、缴费方式

1、缴费方式：银行电汇（务必用应缴费企业对公账户汇款）

2、收款单位名称：辽宁省电力工程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

银行账户：7221 0101 8210 0070 536

三、发票领取方式

1、沈阳地区会员：持银行转账凭证到协会领取会费发票。

2、其他地区会员：将银行转账凭证传真至协会，转账凭证空白处

须写明缴费单位详细地址、联系人姓名和手机号码。协会确认后，邮寄发票。

四、协会联系方式

1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赵梦迪：13654033743

李 天：13840536968（小号 719662）

2、通讯方式

通讯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11 号

座机电话：024-81206770 024-81206773

传真：024-81206606

电子邮箱：lpealilei@163.com

特此通知。

